

证券代码：601518

股票简称：吉林高速

编号：临2011—006

##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29日10:00时在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448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6人，董事韩增义先生因公务未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王彦春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2名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张跃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原对子公司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超亏损金额

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改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4 号规定处理。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将影响 2010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其中资本公积将增加 5,235,918.15 元，少数股东权益将减少 5,235,918.15 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上述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没有损害股东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差错更正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0 年 3-12 月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8,335,249.04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作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计 23,646,399.57 元；按照每 10 股派发 0.21 元（含税），向股东分配股利 25,477,200.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59,211,649.47 元，结转下年度。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201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二、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 20 万元。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以上第二、三、四、五、十一、十二项议案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0:00

2、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4488 号

## 公司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5、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25日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关于聘请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4月2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 （四）参会方法

####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

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资料须在2011年4月26日前送达公司，时间以邮戳为准。传真方式登记须通过电话与公司进行确认。

2、传真及现场登记时间：2011年4月26日

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4488号吉林高速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431) 84622188

2、传真：(0431) 84622168

3、联系人：邵阿娜 刘慧

4、邮编：130033

5、会议预期为半天，出席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9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提议内容	投票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其它空格内划“-”。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字：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11年 月 日